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地区联络处的决定

（1984年11月4日四川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）

　　为了加强省人大常委会同各地区县级人大常委会的联系，同省人民代表的联系，省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决定：设立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绵阳、南充、乐山、雅安、宜宾、内江、涪陵、万县、达县地区联络处。